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5年4月9日在浙商证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4人，董事许长松、独立董事曾爱民以电话形式出席，董事阮丽雅、陈溪俊、独立董事金雪军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由吴承根先生主持，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作为非表决事项审阅。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关联董事吴承根、王俊、钱文海、阮丽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与其它关联企业的交易

关联董事许长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73,796,639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38,781,600股，即以4,535,015,03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3,501,503.9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包括2024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680,252,255.85元（含税），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21%。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状况进行现金分红，在分红金额不超过2025年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利润前提下，制定具体的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经评估，董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融投资规模上限的议案》

为支撑2025年度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达成，根据经营计划与年度预算，结合公司大类资产配置多年实践，2025年度拟安排各类金融资产投资规模上限为1,140亿元，投入资金540亿元，差额部分为自营的业务杠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控制监管指标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浙商证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指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浙商证券经纪业务线分支机构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信息技术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商证券2025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为履行国有企业的社会责任，落实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公司汇总本级及所属子公司编制了2025年对外捐赠计划，拟投入不超过1,195万元，其中涉及公益性捐赠555万元、救济性捐赠440万元、其他捐赠200万元。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捐赠总额，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层在前述捐赠计划范围内审批实施相关捐赠具体事项，且在不突破捐赠总额的情况下，捐赠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各捐赠类型间进行调剂，调剂金额不超过该类捐赠计划的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保险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保费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保险期限为12个月，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继续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融投资规模上限的议案》

为支撑2025年度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达成，根据经营计划与年度预算，结合公司大类资产配置多年实践，2025年度拟安排各类金融资产投资规模上限为1,140亿元，投入资金540亿元，差额部分为自营的业务杠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控制监管指标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浙商证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指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浙商证券经纪业务线分支机构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信息技术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商证券2025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为履行国有企业的社会责任，落实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公司汇总本级及所属子公司编制了2025年对外捐赠计划，拟投入不超过1,195万元，其中涉及公益性捐赠555万元、救济性捐赠440万元、其他捐赠200万元。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捐赠总额，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层在前述捐赠计划范围内审批实施相关捐赠具体事项，且在不突破捐赠总额的情况下，捐赠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各捐赠类型间进行调剂，调剂金额不超过该类捐赠计划的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保险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保费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保险期限为12个月，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继续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继续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八、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及考核，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二十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与公司实际经营结果相吻合，有利于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管理水平，符合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关联董事钱文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具体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和地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5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2人，监事龚尚钟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报告真实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结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密、违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对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的审核意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出具的审核意见：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金融投资规模上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控制监管指标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浙商证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指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商证券2025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使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有效地行使管理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的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及考核，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4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公司风险管控，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保障公司以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同意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投保情况概述

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人民币1亿元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

5.保险期限：12个月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继续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2025年4月9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使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有效地行使管理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的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025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核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全票通过该议案，并出具了如下意见：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但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事先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所预计的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但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拟以公允价格执行各项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2024年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1、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事项	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单位：万元）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信息技术、培训服务	支付培训费用	14.49
浙江交投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信息技术、培训服务	支付培训费用	30.2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证券保荐服务	117.92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证券保荐服务	113.21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证券承销服务	624.00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18.87
浙江省海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11.32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10.00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36.70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6,198.63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069.42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7.09
中冠国际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17.29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314.26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439.07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101.15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10.85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47.09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53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01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938.73）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07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4,965.91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5,646.63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52.26）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66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53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399.74）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3,259.66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421.60）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36.57
香港浙经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代理关联方买卖、出借、质押证券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	9.64
浙江浙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支付物业水电费等	629.36
浙江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招投标服务	招投标费用	23.68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费	57.80
浙江高速商贸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费	45.20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险服务	保险费用	26.05
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车位租赁	车位租赁费	4.22
黄山长江蠡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费	0.57
浙江临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浙商开元名都酒店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住宿服务	住宿费	0.08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运营管理服务	运营管理服务费	696.76
浙商证券沪杭甬杭徽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管理关联方的金融资产	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1,110.25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仓储物流服务	仓储费	19.85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浙商证券控股子公司浙商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44,769.61（份额）
浙江浙商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浙商证券控股子公司浙商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2,412.43（份额）

2、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单位：万元）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出租交易席位服务	提供基金席位收入	72.90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代销金融产品服务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0.03

3、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份额
公司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监高	浙商证券控股子公司浙商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243.60（万份额）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从事证券业务，在以往的业务活动中，每年都会与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比如：公司代理关联方买卖证券，关联方购买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发行的债券、资管计划等金融产品，关联方聘请公司提供财务顾问、证券承销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套期保值服务、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公司销售关联方的金融产品、向关联方采购存货、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物业服务等等。

为了进一步做好关联交易管理与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根据《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1、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交易内容	预计交易上限及说明
1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专业化的承销保荐、财务顾问、投资咨询等投资银行服务，并收取承销保荐、财务顾问等费用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债券承销、交易和认购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债券承销、交易和认购服务，收取承销费、服务费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3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交易咨询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交易咨询服务，并收取服务费用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4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培训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培训服务，收取相关费用	因具体项目难以预计，相关费用以实际发生情况为准
5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软件并提供配套服务	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销售软件并提供配套服务	因实际业务开展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6	公司及子公司代理关联方买卖、出借、质押证券	公司及子公司代理关联方买卖、出借、质押证券，收取佣金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7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期权经纪服务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期货、期权合约，并收取手续费	由于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8	境外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境外持牌范围内的金融服务	境外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境外持牌范围内的金融综合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9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0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现货，收取货款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1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现货与存货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现货与存货，进行贸易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2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支付货款	因实际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3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公司支付中间介绍服务费用	由于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4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公司收取中间介绍服务费用	由于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5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买卖资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买卖资产，支付相应价款	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价款，以公司实际需求为准
16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关联方发行的股权、债券等金融产品，或认购由关联方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支付相应的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7	公司及子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代理销售由关联方发行和管理的债券等金融产品（含资管产品），并按协议收取相应的认购费、管理费等费用	由于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8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子公司向关联方支付证券交易手续费	由于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9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关联方购买公司发行的股权、债券（含次级债、公司债、收益凭证）等金融产品，或认购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行和管理的金融产品（含资管产品），或管理关联方的金融资产，并按协议支付相应的认购费、管